

证券代码：872654

证券简称：乐源股份

主办券商：网信证券

深圳市乐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志坚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56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3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终止与原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合作，改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负责 2018 年度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1,56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《关于追认 2017、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对 2017 年、2018 年公司与深圳市龙岗区荣创盛贸易商行、深圳市恒信德贸易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进行关联交易追认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1,248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林志坚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乐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乐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4 日